

取消个人独资企业核定征收的原因是什么？

产品名称	取消个人独资企业核定征收的原因是什么？
公司名称	宏展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浦东新区商城路738号2509、2510室
联系电话	021-50862528 17701839713

产品详情

相信这个消息很多人都知道了，消息来源就是财政部、国税总局联合在2021年12月31日当天发的一则公告。

公告内容很简单，就是持有股票、股权、合伙企业财产份额等权益性投资的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一律适用查账征收方式计征个人所得税。直白点儿就是，以往用个独、合伙企业投资控股然后将利润核定的方式，行不通了。（其他类型的个人独资、合伙企业核定，暂时还是可以做的，没有额外规定。）

为什么会出现这个文件呢？很多人都觉得是因为薇娅时间，网红圈、直播圈等利用个独和合伙企业偷逃税的行为太严重了。其实不然，这则公告针对的不是某个行业，而是——个人所得税，是对个人所得的措施。

诚然，薇娅案对她所处的行业带来了很大的影响，但主要问题是劳务报酬和经营所得的一个区分问题，并不是在于核定征收上面。这类情况，后续应该也会出台相关政策进行规范，但不是这个。

举个简单的例子，比如甲持股某公司股权，收入1000万，成本大概是200万，正常缴纳的税费是 $800万 * 20\% = 160万$ 。

如果通过设立A个人独资企业持股该公司股权，收入1000万，成本200万，核定征收，按照10%核定应税所得率，适用个人经营所得35%的五级累进制，速算扣除数是6.55万，则应纳税费就是： $1000万 * 10% * 35\% - 6.55万 = 28.45万$ 。

就因为一个核定征收，这个股权投资收入降低的税费就达到了80%以上。很多情况下，税务筹划的手段就是利用这样解决高收入人群的税负问题的。

核定征收这项制度，出现的原因就是为了解决无力独立建账的小微企业的一种简化征税方式，现在却被大多数高收入人群所以才会出现现在这个政策规定。

高收入人群利用核定征收，并不是为了积极劳动所得，而是为了转让投资收益财产，所以政策明文规定权益性投资类的个独和合伙企业不得核定征收了。这样的话，自然人股权投资收益是缴纳20%，个人独资收益缴纳35%，反而更高，就不会再出现这类问题了。

所以，这个政策，并不是为了针对核定征收，也不是针对网红圈、直播圈这类，而是为了平衡高收入人群的纳税情况。简单理解就是为了公平、公平，还是公平。